

# 最新上牌电动车销售合同(优秀7篇)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上牌电动车销售合同汇总篇一

甲方：\_\_\_\_\_ (以下简称为甲方)

乙方：\_\_\_\_\_ (以下简称为乙方)

### 一、确定销售关系

1. 甲、乙双方根据本合同确立销售关系，不经甲方特别书面授权，乙方只有销售甲方产品的权利，乙方无权代甲方做出任何承诺或立下任何债务。

2. 乙方与甲方的合作性质为\_\_\_\_\_ 经销商。

### 二、销售区域、期限

1. 乙方销售甲方产品，仅限于在\_\_\_\_\_ (以行政区域划分) 内进行销售，不得擅自超出该区域进行销售。

2. 乙方若需开辟其它区域市场，须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和授权。

3. 销售期限：从\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至  
\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 三、销售产品

1. 销售产品为甲方现有\_\_\_\_\_等系列产品(以下简称产品), 质量及包装标准以产品生产企业标准为准。
2. 甲方开发其他新产品, 将另行通知乙方具体销售政策, 经甲、乙双方同意后可另行签约或以本合同为准。
3. 乙方同意按照双方约定的价格体系销售产品(价格体系见附表)。

#### 四、销售目标

(单位: 万元)

2. 乙方须完成销售目标, 如乙方连续三月购货低于销售目标金额的\_\_\_\_\_% , 或至该月累计未完成目标的\_\_\_\_\_%时, 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备注: 全年分解应按上表所列比例。新开户商家第一次进货, 应在此次基础上增加\_\_\_\_\_万元作为首批进货。)

#### 五、付款方式

乙方向甲方订购产品需将订货总金额的全额货款以现金或汇票先行汇入甲方指定账户。

#### 六、交货和运费方式

1. 交货时间: 甲方在确认货款到账后十天内发出货物, 若乙方订货超过\_\_\_\_\_件, 甲方以不影响乙方销售为原则分批分期发运。
2. 运输工具: 经甲乙双方同意以经济安全的运输工具为主, 运输手段和工具的选择由甲方决定, 但一天以上的长途运输工具以火车运输为主。

3. 费用承担：本合同所列双方结算价格已包含货物运到乙方所在地最近铁路到站运费以及货运保险，到站后费用，如中转费、掏箱费、装卸费、短途运输费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4. 提货验货：乙方提货时，货物破损低于3%为正常运输破损，损失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如货物破损超出3%，应凭铁路部门和保险公司有效证明文件三日内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协助乙方进行索赔，超过五日视为乙方无异议。

5. 乙方在领货凭证上签收后，产品所有权即从甲方转到乙方。

若无甲方书面签章公文许可，甲方任何人员不得随意调货或借货。乙方在经营过程中因铺货及货款回收风险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6. 乙方收到甲方货物后必须出具加盖乙方公章的收货确认书(传真或邮寄)给甲方，并详细列明所收货物品项、数量及金额;收货后三日内未通知甲方，视为甲方交货正确。

## 七、甲方的权利和责任

### 1. 权利

(1)对乙方的经营状况，价格执行情况、货物流向有权实施监督管理。

(2)对乙方的经营管理进行指导，如发现乙方在市场运作中有不规范或配合不力的情况，有权向乙方提出合理建议，直至终止合同。

(3)乙方如有违反本合同规定之条款，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4)甲方可根据市场情况和成本调整产品价格。甲方调整产品

价格无需事先征得乙方同意，对乙方对于调整产品价格提出的任何主张不承担责任。

## 2. 责任

(1) 甲方提供之产品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白酒行业产品质量生产标准，并保证长期、稳定的产品质量。

(2) 协助乙方做好市场营销工作。

(3) 兑现以书面形式所承诺的各种支持、包括给乙方的补偿、奖励、促销品、广告及营销推广支持。口头承诺无效。

(4) 按照乙方的订货要求(货款到甲方账户后)，双方约定的交货地点发运。

(5) 如产品滞销是由于甲方供货延迟或根据合同约定甲方提前终止合同时，乙方剩余产品由甲方按原到岸价(根据甲方供货时出具的单据，货号 and 批次确定)全部收回，使乙方真正实现零风险经营，但包装必须完好无损(以件为单位)。

(6) 甲方调整产品价格时，须提前一个月以正式书面通知乙方，书面通知应作为合同附件存查。

## 八、乙方的权利、责任

### 1. 权利：

(1) 如因甲方产品质量原因，乙方可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退货，经国家质检部门确认后，可以退货。

(2) 有权提出对推广市场有益的经营建议。

(3) 甲方如有违反本合同规定之条款，乙方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在\_\_\_\_\_日内据具体事宜进行书面答复，若甲方在

约定的时间内不做出书面答复，乙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 2. 责任：

(1) 乙方必须指派专人负责甲方产品的销售，合同签订后十五日内，组建15人以上的营销队伍，配送工具应即时到位，并制定和完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迅速提高服务终端能力。

(2) 乙方应缴纳一定金额的市场管理保证金，按照甲方规定的价格、在双方协议的销售配送区域内销售，不得擅自越区销售和低价销售。（见第九条）

(3) 产品销售应严格执行双方签订的产品通路价格（附价格表），如需调整价格应以甲方正式书面通知为准，严禁低价恶性倾销或刻意高价销售。

(4) 乙方不得销售假冒甲方产品及成吉思汗系列产品商标、专利之任何侵权产品，如发现有假冒伪劣产品出现，应在及时用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传真或信函），并协助甲方进行打假活动。

(5) 乙方应积极、主动地搞好营销工作，努力完成双方确定的集团购货销售任务。

（见附件四）

(6) 做好促销活动的协调、配合工作，包括各职能部门及终端的协调，协助对活动礼品、品尝酒、形象小姐的管理。

(7) 严格执行双方确定的任务量和各月订货计划，并作好市场销售预测，确保足够的产品库存，防止市场断货现象发生。

(8) 严格按照合同确定的终端数和目标进行铺货（铺货目标见

附件)。

(9)乙方应每月提供产品销售报表、库存及对乙方进行考核所需的资料。

(10)乙方与终端签订销售协议时，必须明确给终端配送的白酒产品，应包括\_\_\_\_\_所有系列酒，并主动协助成吉思汗系列酒的销售。

(11)乙方应收集或配合甲方人员收集的当地市场动态，竞品信息、资料传给甲方。

## 九、市场管理保证金和保证金管理：

1.乙方承诺应在合同签订后\_\_\_\_\_天内向甲方缴纳市场管理保证金\_\_\_\_\_万元，未按期缴纳保证金本合同自动终止。

### 2. 保证金扣除：

(1)乙方不得将产品销到批发市场，如发生，甲方第一次有权扣除乙方保证金的\_\_\_\_\_%，第二次有权扣除\_\_\_\_\_%，第三次有权扣除全额并终止销售协议。

(2)乙方应按双方约定价格向各级客户销售产品，如低于该价格，第一次甲方有权扣除乙方保证金的\_\_\_\_\_%，第二次有权扣除\_\_\_\_\_%，第三次有权扣除全额并解除销售协议。

(3)乙方不得将产品销售到约定区域以外的市场，如发生，第一次甲方有权扣除乙方保证金的\_\_\_\_\_%，第二次有权扣除\_\_\_\_\_%，第三次有权扣除\_\_\_\_\_%并解除双方的销售协议。

(4)乙方将甲方产品与仿冒、假劣产品搭配销售，或恶意低价销售冲击甲方重点市场的，甲方有权一次性扣除乙方全额保证金并解除双方销售协议。

3. 对乙方市场管理保证金的扣除，不影响甲方对乙方违约行为和侵权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4. 市场管理保证金不计息。

5. 市场管理保证金退还：如乙方在合同期内无上述违约行为，甲方应于合同终止后\_\_\_\_\_天内全额返还乙方保证金；否则，双方在合同终止后\_\_\_\_\_日内结清余下保证金。

## 十、商标及其它知识产权

甲方的注册商标、专利、公司名称等一切知识产权，均属甲方所有，虽有本合同签订，但甲方并未授权乙方使用甲方注册商标、专利、公司名称以及其它甲方所享有的知识产权，除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擅自使用，否则，方将依法追究乙方侵权责任。

## 十一、 签名及盖章

1. 本合同或本合同的补充协议(或附件)及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对双方权利义务所达成的新约定，均应为书面形式并有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署，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否则，该合同或文件无效。

2. 所有甲方驻乙方区域业务人员或其他人员的行为必须以本合同为准，对超出本合同约定且无甲方特别授权的任何行为产生的后果，甲方不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甲、乙双方均不得以对方业务人员或其他公司员工的口头承诺作为改变本公司约定事项的依据，若确需增加内容，须经双方同意，且以书面形式补充加盖公章作为合同附件。

3. 乙方在未取得甲方书面盖章公文同意时，任何甲方人员向乙方的借贷行为均属于其个人行为，甲方不承担任何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乙方有权向该个人追索其个人欠款。

4.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日内，乙方向甲方汇出首批进货款，超过期限视为自动放弃，本合同自行终止，经双方协商、确定首批进货金额不低于\_\_\_\_\_万元。

## 十二、违约责任

1. 乙方违反本合同关于价格和区域的约定，可以根据第九条的约定处理。

2. 双方的任何一方行为构成为违约，对方可以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3. 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到达对方，合同解除。约定以外的其他原因需要解除合同，必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否则视为违约，赔偿对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相关规定精神执行。

## 十三、其他

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名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生效后，将取代合同生效前的双方的所有洽谈协议和以前甲、乙方签订各类合同和约定。

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形成合同附件，并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如甲、乙方在经营合作过程中发生争议和纠纷，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甲方所在地法院管辖。

4. 本合同(连同附件)一式肆份、甲方、乙方各持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客户经理：\_\_\_\_\_



电话：（手提）\_\_\_\_\_

## 上牌电动车销售合同汇总篇二

乙方（购买方□□XXXXXXX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

农产品质量安全法》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乙方向甲方预购大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一、 采购方案：

- 1、 供货品名： 大米（ 稻花香2号）
- 2、 供货规格□ 10kg/袋
- 3、 供货价格： 5.00元/斤
4. 供货数量： 30万斤
- 5、 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 6、 运杂费支付： 到达指定地点后由甲方直接支付

### 二、 供货事宜：

1、 质量要求： 甲方销售给乙方的大米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及地方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并向乙方提供相应的检验合格证书。乙方可随时要求甲方提供大米来源、生产厂商的相关资格证书。使用无毒卫生编织袋包装；包装袋上要求加印质量安全标志“qs”□大米必须为新鲜大米，不得有陈年大米掺入。

2、乙方要求甲方的产品、质量及规格与乙方要求如有不符，乙方有权拒收，若甲方不纠正，乙方将扣除甲方当月货款。如出现产品质量问题，乙方将扣除甲方当月货款。

3、交货时，乙方抽检（以乙方计量称为准），如不足规定供货规格，以实际抽检规格结算当批次货品款。如甲方所供货物未达到乙方上述要求产品标准，乙方将拒绝接受甲方当批次货品，所造成的责任由甲方承担，并赔偿乙方所有损失。

4、付款方式：乙方每个月付款一次。甲方应于每月20日前，检齐上月份供应之单据和乙方财务处核对，经核对无误后乙方于每月25日前付上月的货款。

### 三、违约责任

1、乙方发现甲方有违反上述各项规定时，应以书面通知甲方，并依约办理罚款，甲方不得异议。

2、如甲方因故必须中途终止合约时，应于一个月前函请同意解约，乙方同意解约时，结清全部货款。如未依规定告知即停止或中断供货时，乙方将扣除所有未结货款，甲方不得异议。

四、合同签订后，乙方付给甲方定金5万元；本合同有效期为20xx年4月1日至20xx年3月31日。

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如协商不成可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七、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

甲 方：

法定代表人：

联络电话：

乙 方： 法定代表人：

联络电话：

x年 4 月 1 日

## 上牌电动车销售合同汇总篇三

乙方(居间方)：

签订时间：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按以下条款签订本委托采购居间合同：

一、委托事项及具体要求：

二、居间报酬的计算方法与支付时间和方式

居间费用的受益人如下：

受益人姓名 开户行 银行账号 受益金额

居间费用共计□rmb 元(大写： 元整)

三、责任条款：

2. 支付居间费用的所有责任由甲方承担，一旦支付给乙方指定受益人后，甲方将不再承担任何责任。居间费用将根据相应的、预先设定的各个独立受益人的居间费用分配安排来分发。居间费用的支付方式将以双方同意的方式执行。此支付命令应当在相关合同期内保持有效性，并适用买卖双方或他们的股东或他们的继承人和委托人做出的任何更新、延期、续签、增加或任何新协议；本居间费用保护责任将从合同开始或执行之日起，在合同期及其更新期内保持有效性。本协议是可转让的，其权利和义务对双方各自的继承人、合法代表、受委托人或接任者有约束性和有效性。

#### 四、 违约责任：

1. 如甲方有延迟支付或拒绝支付的行为出现，由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并向乙方另行支付本居间合同之居间费用总额每天千分之三标准的违约金。同时乙方有权申请诉讼财产保全、通知丙方停止向甲方继续付款，对由此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本合同以主合同(甲丙双方签订的煤炭购销合同)为前提，主合同因为不可抗拒的原因不成立，甲方不承担任何居间费用。因丙方主体原因造成主合同无效，甲方亦不承担任何居间费用。

2. 如守约方按上述违约条款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时，应书面通知违约方并说明违约金金额。违约方应在收到通知后10日内将违约金支付给守约方。本协议所有签署的版本，包括传真、电子邮件或数字传输，均被视为有效合法约束文件。

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意见一致后用书面形式完善，其结果为本合同的补充文件，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如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将由原告选择的人民法院裁决。本合同系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相关的法律法规依法签订，真实、合法、有效，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本合同一式 2 份，甲、乙(包括各居间)方各执壹份。各方签章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日期: 日期:

## 上牌电动车销售合同汇总篇四

乙方:

一. 郭廷明为山西五寨地区“满世通507”玉米种子总代理,白万元、曹巧英、索军小为一级经销商。

二. 销售量: 总代理与一级经销商合计本年度销售:“满世通507”玉米种子不得少于30万斤,即总代理销售量为总量30万斤减去一级经销商销量(10万斤已签订合同),应为20万斤以上。

三. 在种子上市期间,只有总代理商可根据推销需求向一级经销商和以外的五寨地区其他销售点批发布货,一级经销商只允许自售,甲方只向一级经销商提供10万斤货源,如需增量应向总代理处批发,甲方不再给予供货,也不干预总代理向一级经销商批发种子的数量及价格。

四. 公司确保种子质量符合国家标准,以及不受朔州等周边县市的窜货和低价倾销,一旦发现公司将组织人员进行查处。乙方有责任负责市场窜货及倾销调查监督和收集有关证据。

五. 佣金提取: 本总代理区域内(五寨地区)一级经销商所签合同数量(10万斤)内每斤给总代理提取0.5元佣金,超出此数量全部向总代理批发,由总代理自己确定,甲方不再干预价格也不再给予提取佣金。

六. 在山西五寨地区当年总销量超过30万斤(不包括30万斤)超过部分甲方给总代理商每斤1元返利。

七. 公司对总代理实行批发价上货结算，不再给予返利和佣金提取(30 万斤以内)。甲方在销售期结束一月内一次性全部支付乙方此合同中规定的佣金和返利。

八. 总代理在做好自销的同时负责监督和协调本区域内其他销售商的工作，并负责所售农户种植售后技术指导和服务工作，及时与公司反馈信息。

九.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和执行此协议所立条款，如有违规将按有关规定处罚。

十. 此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签字即生效。

## 上牌电动车销售合同汇总篇五

甲方： 地 址：

乙方： 身份证号码： 地 址：

就甲方授权乙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 省(市) 县(市)范围内，代理销售 电动汽车及售后服务的全部条款，经充分协商，就相关代理事项达成一致意向，订立如下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 一、甲方法律地位

甲方是依 电动汽车生产厂家之授权，在全球范围内享受产品总经销商地位，可全球范围内授权车辆销售及区域代理商的指定、车辆商标(商号)、专利等知识产权的许可使用。

### 二、乙方代理区域级代理权限

1、乙方的代理区域为中华人民共和国 省 县(市)辖区内独家代理。

- 4、乙方在代理经营甲方授权产品的同时，如再经营其他对上述产品有竞争冲击的同类产品，视为违约，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以及单方终止其代理资格。
- 5、在乙方代理的销售区域内，乙方在不违背甲方销售模式、售价要求的情况下，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促销政策，原则上甲方不得干涉。
- 6、乙方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天内向甲方交付加盟费 元人民币(以下均为人民币)，加盟费全款到位后本合同生效，以财务收据为准。
- 7、自乙方付清全额加盟费之日起，在乙方不出现违约的前提下，甲方根据乙方经营情况，提供加盟费退还、保值等优惠政策。
- 8、在乙方交纳加盟费以及样车押金全款到位后，提前通知公司具体开业时间，以便公司提供样车及相应帮助;乙方的代理权限为：甲方经销的 牌所有电动汽车系列产品。

### 三、乙方代理期限

- 1、乙方代理期限为 年，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加盟费交付日期与合同签订日期不同的，仍以合同签订之日计算起始日。
- 2、乙方要求对本合同续期的，应在本合同期限届满前六个月向甲方书面提出。甲方同意续期的，应与乙方签订续期合同。代理政策按甲方续期后规定确认。  
  
(2) 已经向甲方支付了到期的全部款项，并同意执行甲方的续签政策和制度。
- 4、乙方应该符合下列条件后，甲方方可提供样车：

- (1) 具备不小于 平方米的独立展厅；
- (2) 具有独立的售后服务人员；
- (3) 完全认可甲方产品及代理制度；
- (4) 具有一定的市场开拓能力；
- (5) 完全按照本合同附页标明的“全国连锁统一门店设计效果图”进行店面装潢和布局。

#### 四、乙方代理商品的价格、供货方法

##### 1、供货方式：

- a 甲方按制定的全国统一销售价由乙方付全款供车；
- b 甲方按代理价由乙方付全款供车；
- c 甲方按制定的全国统一销售价由乙方客户预付全款供车；

4、如乙方以客户预定形式推广销售代理的产品，不得擅自调整规定的产品销售价格以及其他方式变相加价或减价销售，不得私自收取货款(经甲方同意的除外)。

#### 五、商情报告

2、乙方有权尽力接受客户对产品的意见和申诉，并及时通知甲方；

4、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包括销售情况、及代理销售的价目表、技术文件和广告资料等一切必要的资料。甲方还应将价格产品、销售情况及付款方式的变化及时通知乙方。



## 六、推广、宣传与广告

2、乙方应当执行甲方对广告活动的要求，不得违反规定发布广告；

3、乙方可自行策划实施针对代理区域市场特点的广告宣传或促销推广活动，但必须获得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并在甲方指导下进行。

## 七、购货与销售、运费负担

1、乙方正常销售的车辆和客户预订车返款(全款到位)的车辆，下订单时乙方应向甲方发出书面(传真)订单统计表，每辆车先支付定金 元(正常订车)，提货前需将余款一次性付清后甲方方可发货。乙方下订单时，应注明车型、颜色(按甲方色卡标注的颜色和方法下订单)，甲方自收到订单和定金之日起个工作日内保证将乙方所定车辆完成发货。

(3)甲方在发货后将运输单据传真或邮寄至乙方。货运时间以货运单据上注明的时间为准。

3、甲方根据零售价与代理价差向乙方返还利润，标准如下：

(1)乙方按甲方制定的全国统一销售价进货的，甲方按销售价与代理价的差额向乙方提供利润。

(2)甲方直接按代理价向乙方供车的，乙方利润自理。

(3)客户预订车返款的客户，按客户实付款的%提留乙方利润。客户订车时先付定金 元到乙方账户后，由乙方统一汇入甲方账户，自乙方将客户定金汇入甲方账户起个工作日内，甲方保证将车辆发出，发货日期以货运单为准，提货前，乙方需付清余款。

## 八、监督、培训及售后服务

9、代理价与市场价之间的差价中，已包括 元售后服务专项经费，乙方必须确保将该经费全额用于为客户提供售后服务，否则视为违约。

## 九、知识产权

3、保密：甲乙双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对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协议结束时归还甲方。

## 十、合同转让及变更

4、乙方所订车辆自交货日起满6个月仍未销售的车辆，属乙方掌握信息不准确，可以申请调换其他车型或颜色，但往返运费及相关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 十一、合同终止

1、本合同因下列情况而终止：

- (1) 合同期限届满，甲乙双方不再续签本合同；
- (2) 甲乙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合同；
- (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 (6) 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 (7) 当事人一方宣告破产或宣告解散；

(9)法院、政府等行政行为要求代理商终止营业。

3、乙方应在本合同终止之日起三十日内返还甲方为履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所有物品，包括文件及其副本或其他任何复制品。

## 十二、违约责任

1、如乙方违反甲方规定，跨地区串货，甲方可根据乙方违规销售的实际情况处以 违约金，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单方取消乙方代理权。

2、如乙方低于甲方确定的市场最低价格进行倾销的，甲方可根据乙方违规销售的实际情况处以 违约金，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单方取消乙方代理权。

3、如甲方不能按照承诺如期交货，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进行整改或更正，对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5、因乙方违约导致合同终止的，乙方享受的样车购车款优惠、销售超额奖励政策将不再有效，乙方应返还已享受奖励的钱款。

## 十三、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时，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相关情况，并向对方提供相应证明，在双方共同商议(或由主管机关裁决)后，可根据决议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再履行，并可根据情况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四、特别约定

3、作为合同附件的：产品价格表、销售计划表、销售奖励政策、加盟费保值政策等，系本合同重要组成部分，与主合同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因特殊原因(非乙方过错)导致乙方提前停业或提前终止本合同时，甲方给予乙方已付的加盟费享受优惠的退出政策。

7、合同正本一式 份，双方各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签章：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 上牌电动车销售合同汇总篇六

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就乙方购买甲方车辆等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二条乙方同意购买符合第一条约定的甲方的车辆。

第四条甲方应当在乙方支付购车款的当日办理车辆过户手续，因此产生的税费由\_\_\_\_\_方承担。

第五条甲方在车辆过户前甲方没有因转让车辆肇事负债，也没有讲该车辆以任何形式进行抵押或者为自己以及第三方提供担保。

第六条甲方其享有该车辆的完整所有权，任意第三人对该车辆均不享有任何权利。

第七条乙方没有按照约定支付购车款，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按照全部购车款的\_\_\_\_\_%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乙方还有其他损失的，甲方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条甲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和，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甲方应当立即返还乙方支付的全部购车款，并按照全部购车款

的\_\_\_\_\_%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乙方还有其他损失的，甲方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条本合同\_\_\_\_\_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持有\_\_\_\_\_份，各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 上牌电动车销售合同汇总篇七

购买方(乙方)：

一、乙方同意购买由甲方经正规屠宰的生鲜猪肉及其附属产品。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价格、包装及供货批量：

1、见每批货物发货单。货物发货单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价格的调整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原则上以每 柒 天为一个价格变动周期。

三、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应的标准。

四、履行期限：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五、交货时间及运输：

六、结算方式：

七、货物验收：

甲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提供卫生许可证、屠宰资质等证件及每批货物的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明等票据文件。乙方应对每批货物进行验收，对质量有异议的，由双方抽样封存后在叁 日内进行进一步检验，检疫单位为： 长沙县畜牧局 。

## 八、违约责任：

- 1、甲方迟延交货贰小时或乙方迟延贰日支付货款的，应每日按照迟延部分货款 100 %的标准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迟延超过 叁 日的，对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迟延方赔偿损失。
- 2、因乙方未提供必要的交货验收条件致使甲方无法按时交货的，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3、甲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要求或来自不具备合法资质的屠宰企业的，乙方有权拒收，并及时通知甲方。
- 4、若发生特殊情况，致使乙方不再需要甲方送货的，或甲方无足够货物提供给乙方的，均应提前 叁 日告知对方，双方可解除合同；未及时通知的，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 5、一方无正当理由中止履行或单方变更、解除合同的，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 6、其他违约：

九、不可抗力：因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经核实可全部或部分免除责任，但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十、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或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依法向 长沙县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按照另行达成的仲裁条款或仲裁协议申请仲裁。

十一、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本合同一式 贰 份，甲方 壹 份，乙方 壹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十二、其他约定：